

证券代码：874600

证券简称：千岸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深圳千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优化公司业务结构的安排，深圳千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持有的参股公司青岛康美联文化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联公司”）5%的股权出售给青岛亨得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亨得盛”），拟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具体内容以双方最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为准。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康美联公司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一）的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

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819,782,047.48 元，净资产为 496,611,650.22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康美联公司 5%股权的账面价值为 4,050,127.65 元。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0.49%；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额的 0.82%。

综上，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且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不存在连续对相关资产进行出售的情形。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董事会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的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

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青岛亨得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宾川路 90 号 20 号楼 102A 室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宾川路 90 号 20 号楼 102A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45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物业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家政服务；文具用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平面设计；办公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王毅

控股股东：王毅

实际控制人：王毅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青岛康美联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1) 成立日期：2002 年 04 月 30 日

(2)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太湖路3号1单元301户

(3)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2737270478Y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文具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文具用品批发；纸制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纸制品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包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标的公司总资产总额为116,662,508.18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35,659,955.12元人民币；净资产总额为81,002,553.06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113,192,030.46元人民币；利润总额为25,158,848.76元人民币；净利润为21,508,304.63元人民币。

（二）定价依据

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公司本次出售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交易对方遵循公平、自愿原则，并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后确定本次交易价格，本次交易价格公允。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将持有的参股公司青岛康美联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5%的股权出售给青岛亨得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00 万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拟约定标的交付时间以协议双方约定的办理时间为准，过户时间以企业变更登记完成时间为准。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资产优化，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

《深圳千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千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3 日